

人文阅读与收藏·良友文学丛书

燕郊集

俞平伯 著



中國國際廣播出版社

人文阅读与收藏·良友文学丛书

燕郊集

俞平伯 著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燕郊集 / 俞平伯著. — 北京: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2013.1

(良友文学丛书)

ISBN 978-7-5078-3530-4

I. ①燕… II. ①俞…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266007号

燕 郊 集

著 者	俞平伯
责任编辑	张娟平 杜春梅
版式设计	国广设计室
责任校对	徐秀英
出版发行 社 址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83139469 83139489[传真]) 北京复兴门外大街2号 (国家广电总局内) 邮编: 100866
网 址	www.chirp.com.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环球印刷 (北京) 有限公司
开 本	620×920 1/16
字 数	98千字
印 张	13
版 次	2013年1月 北京第一版
印 次	2013年1月 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78-3530-4/I · 398
定 价	38.50元

CRI

官方网站 www.chirp.cn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良友文学丛书》新版出版说明

二十世纪三四十年代，著名编辑赵家璧在上海良友图书公司老板伍联德的支持下，历经十余年，陆续出版《良友文学丛书》，计四十余种。其中三十九种在上海出版，各书循序编号，后出几种则无。该套丛书以收入当时左翼及进步作家的作品为主，也选入其他各派作家作品。其中小说居多，兼及散文和文艺论著；第一号是鲁迅的译作《竖琴》。丛书一律软布面精装（亦有平装普及本），外加彩印封套，书页选用米色道林纸，售价均为大洋九角。

《良友文学丛书》选目精良，在现在看来，皆为名家名作；布面精装的装帧更是被许多爱书人誉为“有型有款”。不可否认，在装帧设计日益进步的当下，这套出版于二十世纪三四十年代的丛书外形已难称书中翘楚，但因岁月洗汰，人为毁弃，这套曾在出版史上一度“金碧辉煌”过的丛书首版已然成为新文学极其珍贵的稀见“善本”。

在《良友文学丛书》首版八十周年之际，为满足现代普通读者和图书馆对该丛书阅读与收藏的需求，我们依据《良友文学丛书》旧版进行再版（四种特大本不在其列）。本着尊重旧版原貌的原则，仅对旧版中失校之处予以订正。新版《良友文学丛书》采用简体横排的形式，以旧版书影做插图，装帧力求保持旧版风格，又满足当下读者的审美趣味。希望这一出版活动对缅怀中国出版前辈们的历史功绩和传承中国文化有所裨益，也希望广大读者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以便我们把日后的工作做得更好。

《良友文学丛书》新版校订说明

一、本丛书收录原良友图书公司编辑赵家璧主编《良友文学丛书》共四十六种（四种特大本不在其列），乃为目前发现且确系良友版之全部。

二、此番印行各书，均选择《良友文学丛书》旧版作为底本，编辑内容等一律保持原貌，未予改窜删削。

三、所做校订工作，限于以下各项：

（1）将繁体字改为简体字；

（2）原作注释完全保留；

（3）尽量搜求多种印本等资料进行校勘，并对显系排印失校者在编辑中酌予订正；

（4）前后字词用法不一致处，一般不做统一纠正；

（5）给正文中提到的书籍和文章及其他作品标上书名号，原作书名写法不规范、不便添加符号者，容有空缺；

（6）书名号以外其他标点符号用法，多依从作者习惯，除个别明显排印有误者外均未予改动。

目 次

读毁灭	1
贤明的——聪明的父母	17
身后名	28
性（女）与不净	34
教育论（上）	37
教育论（下）	40
春 来	47
赋得早春	49
演连珠	53
广亡征！	58
国难与娱乐	66
进 城	71
元旦试笔	73
秋荔亭记	75
人力车	78
闲 言	81

驳《跋销释真空宝卷》	84
《东京梦华录》所载说话人的姓名问题	101
词课示例	103
论作曲	116
玉簪记寄弄首曲华字今谱不误说	125
论研究保存昆曲之不易	129
为何经海募款启	133
谷音社社约引言	134
秋兴散套依纳书楹谱跋	135
脂砚斋评石头记残本跋	137
葺芷寮衡室读诗札记序	139
三槐序	143
积木词序	145
癸酉年南归日记	150
许闲若藏同人手钞临川四梦谱跋	163
长方箱	165

读毁灭

一

从诗史而观，所谓变迁，所谓革命，决不仅是——也不必定是推倒从前的坛坫，打破从前的桎梏；最主要的是建竖新的旗帜，开辟新的疆土，超乎前人而与之代兴。这种成功是偶合的不是预料的，所以和作者的意识野心无多关系。作者在态度上正和行云流水相仿佛的。古代寓言上所谓象罔求得赤水的玄珠，正是这个意思了。

自从用口语入诗以来，已有五六年的历史；现在让我们反省一下，究竟新诗的成功何在？自然，仅从数量一方面看，也不算不繁盛，不算不热闹了；但在这儿所谓“成功”的含义，决不如是的宽泛。我们所要求，所企望的是现代的作家们能在前人已成之业以外，更跨出一步，即使这些脚印是极纤微而轻浅不足道的；无论如何；决不是仅仅是一步一步踏着他们的脚跟，也决不是

仅仅把前面的脚迹踹得凌乱了，冒充自己的成就的。譬如三百篇诗以后有《楚辞》：《楚辞》是独立的创作物，既非依放三百篇，也非专来和三百篇抢做诗坛上的买卖的，乐府变而为词，词变而为曲；虽说在文学史上有些渊源，但词曲都是别启疆土，以成大国的，并不是改头换面的五七言诗。

以这个立论点去返观新诗坛，恐不免多少有些惭愧罢，我们所有的，所习见的无非是些古诗的遗蜕译诗的变态；至于当得起“新诗”这个名称而没有愧色的，实在是少啊。像我这种不留余地的概括笼统的指斥，诚哉有些过火了，我也未始不自知。但这种缺憾，无论如何总是一种不可否认的事实，即使没有我所说的那么利害。

又何必说这题外话呢，我觉得这种偷窃模仿底心习，支配了数千年的文人，决不能再让它来支配我们，我们固然要大旗，但我们更需要急先锋；我们固然要呐喊，但我们更需要血战；我们固然要斩除荆棘，但我们更需要花草的栽培，这不是空口说白话所能办的，且也不是东偷一鳞，西偷一爪所能办的，我觉得在这一意义上，朱自清先生《毁灭》一诗便有称引的价值了。

二

如浮浅地观察，似乎《毁灭》一诗也未始不是“中

文西文化，白话文言化”^① 的一流作品；但仔细讽诵一下，便能觉得它所含蓄着，所流露着的，决不仅仅是奥妙的“什么化”而已，实在是创作的才智的结晶，用联绵字的繁多巧妙，结句的绵长复叠，谋篇的分明整齐，都只是此诗佳处的枝叶；虽也足以引人欢悦，但究竟不是诗中真正价值之所在，若读者仅能赏鉴那些琐碎纤巧的技术，而不能体察到作者心灵的幽深绵邈；这真是“买椟还珠”，十分可惜的事。

况且，即以技术而论，《毁灭》在新诗坛上，亦占有很高的位置，我们可以说，这诗的风格意境音调是能在中国古代传统的一切诗词曲以外，另标一帜的。在中国古代诗歌中，有与《毁灭》相类似的吗？恐怕是很少，论它风格的宛转缠绵，意境的沈郁深厚，音调的柔美凄怆，近于《离骚》。但细按之，又不相同，约举数端如下：

(1) 《离骚》引类譬喻，《毁灭》系直说的。

(2) 虽同是繁弦促节，但《离骚》之音哀而激壮，《毁灭》之音凄而婉曼。（一个说到“从彭咸之所居”，而一个只说“还原了一个平平常常的我”，态度不同，故声调亦异。）

(3) 《离骚》片段重叠，《毁灭》片段分明。

^① 见冰心《遗书》。

至于思想上，态度上，他们当然是不同的，也不用说了。

后来还听见一种批评，说它有些像枚乘《七发》。单就结构而论，也未始没有一部分的类似。但《七发》全系平铺直叙，名为“曲终奏雅”，而实是结以老生常谈。《毁灭》则层层剥露转入深微，方归本旨，固非汉代赋家劝百讽一之故态。而且一个是块段的铺填，一个是纹理的刻画，设彩虽同，技巧则迥异。何况意想上，一个杂有俳优的色彩，一个是严肃的生之叫音呢。

再以现在诗坛中的长诗，来和《毁灭》相比较，也能立时发见它们的不同，现时的长诗的作法，以我看来，不外两种：（一）用平常的口语反复地说着，风格近于散文。（二）夹着一些文言，生硬地凑着韵，一方面是译诗，一方面是拟古。举例呢，可以不必，我想读者们对于这些作品或者已熟识了；即使不熟，要找来一证亦非难事。他们的优劣原不好说。以我的偏见，宁可做不成，不必勉强做。

第一种长诗的作法，我承认这是正当的；不过因才力的薄弱，结果仿佛做了一篇说理叙事的散文，即使他自己是不肯承认。其实本想做诗后来做了一篇散文，也没有甚么要紧，但在一般诗人心中或以为重大。诗应当说理叙事与否是一事，现在的说理叙事的诗是否足以代表这种体裁又是一件事，有些批评者对于这点上似不清晰；有些呢，虽承认这个区别，但又固执地以抽象和

具体的写法来分别诗的优劣。我觉得这种判断，未免笼统而又简单了。

从文学史上看，我们总不能排斥说理叙事的作品在诗的门外罢？无论中国与西洋，诗总不是单纯抒写情感，描写景物的，这大家也该承认罢？现在诗坛之不振，别的原因不计，我想总有两个原因：（一）大家喜欢偷巧，争做小诗。（二）“诗人非做诗不可”这个观念太强烈，不肯放开手去写。关于第一点，《毁灭》的作者已在《短诗与长诗》这篇评论中说得很饱满了。（见《诗》一卷四号）他说：

有时磅礴郁积，在心里盘旋回荡，久而后出；这种情感必极其层层叠叠，曲折顿挫之致。……这里必有繁音复节，才可尽态极妍，畅所欲言；于是长诗就可贵了。

这真把他自己作长诗的精神充分写出了。我们看了《毁灭》觉得佩弦确是“行顾其言”，不是放空大炮不敢开仗的人。《毁灭》一篇，在这意义上，也有解析称引一番的价值。

第二种的长诗是现在新近流行一种诗式，句法较为整齐，用韵较为繁多，郭沫若《女神》中有几篇诗已有这个倾向，而最近如田汉徐志摩所作，这种色彩尤为明

显。至于好不好呢，在作者有他的自由，在读者有他的偏好，原是不能断定的。我却以为如做得不好，很容易发生下列三项的毛病。（我自然不说这里边不会发生好诗。）

- （1）句法的不自然。
- （2）韵脚的杂凑生硬。
- （3）文言白话的夹杂。

这种从词曲或西洋诗蜕化成的诗形，我只认它是一种“遗形物”，偶一为之则可，不相信是我们的正当道路。我们的路须得由我们自己去走，这是我的信念。

现在离题已太远了。上列的两种长诗，互有短长，与《毁灭》都不相似。下面归到本题。

三

上节从各方面作比较，《毁灭》的价值也因此稍显明了。佩弦作长诗原有他自己的一种特异的作风，如《转眼》《自从》等诗都是的，不过在《毁灭》把这种风格格外表现得圆满充足，这诗遂成为现在的他的代表作。我自信对于这诗多少能了解一点——因我们心境相接近的缘故——冒昧地为解析一下。有无误解之处，当俟读者与作者的指正。

全诗共分八节。中间六节罗列各种诱惑的纠缠而一层一层的加以打破。作者的主旨在首尾的两节中，故这

两节尤为重要。第一节说明自己的病根：

白云中有我，天风的飘飘；
深渊里有我，伏流的滔滔；
只在青青的，青青的泥土上，
不曾印着浅浅的，隐隐约约的我的足迹！

又说明自己的怅惘——身世之感：

在风尘里老了，
在风尘里衰了，
仅存的一个懒恹恹身子，
几堆黑簇簇的影子！

第八节则把解决的方法全盘托出。他先说明他的“日常生活的中和主义”：

摆脱掉纠缠，还原了一个平平常常的我。

.....

我要一步步踏在泥土上，打上深深的脚印！

随后又发挥他的“刹那主义”：

但现在的平常而渺小的我，
只看到一个个分明的脚步，
便有十分的欣悦——
那些远远远远的，是再不能，也不理想会的了。

这两节的意思可谓明白极了，似无申说的必要。他这两种主义，原只是一个主义的两个名词，初非两概。我再扼要地把他的来信节引一点。他具体地说明日常生活的中和主义是什么。

我的意思只是说，写字要一笔不错，一笔不乱，走路要一步不急，一步不徐，吃饭要一碗不多，一碗不少；无论何时，无论何地，有不调整的，总竭力，立刻求其调整。……总之，平常地说，我只是在行为上主张一种日常生活的中和主义。（十一，十一，七，信）

他又再三申说他的刹那主义。

生活的各个过程都有它独立的意义和价值。——每一刹那有每一刹那的意义与价值。每一刹那在持续的时间，有它相当的位置；它与过去将来，固有多少的牵连。但这些牵连是绵延无尽的，我们顾是顾不了许多，正不必徒萦萦于它们，而反让本刹那在他未看明这些牵连里

一小部分之前，白白地闪过了。（同信）

我的意思只是生活的每一刹那有那一刹那的趣味，或也可不含哲学地说，对我都有一种意义和价值。我的责任便在实现这意义和价值，满足这个趣味，使我这一刹那的生活舒服。至于这刹那以前的种种，我是追不回来，可以无庸过问；这刹那以后还未到来，我也不必多费心思去筹虑。……我现在是只管一步步走，最重要的是眼前的一步。（十二，一，一三，信）

要说明他这种人生观是很长的，在这篇当然不能包举，所以即此为止了。但即使所称引的是这般简略，我想读者们已可以看见作者对于生活的意念及其对于人生问题的思索。他把一切的葛藤都斩断了，把宇宙人生之谜不了了之，他把那些殊涂同归的人生哲学都给调和了。他不求高远只爱平实，他不贵空想，只重行为；他承认无论怎样的伟大都只是在一言一语一饮一食下工夫。现代的英雄是平凡的，不是超越的；现代的哲学是可实行的，不是专去推理和空想的。他这种意想，是把颓废主义与实际主义合拢来，形成一种有积极意味的刹那主义。他观察人生和颓废者有一般的透彻；可是在行为上，意味却迥不相同了。看第六节上说：

况我也终于不能支持那迷恋人的，只觉肢体的衰颓，